

金秋中国刮起“全球头脑风暴”

■新华社记者 乔继红

金秋十月，中国接连主办十几场国际论坛和会议，为全球发展搭建起“头脑风暴”的思想平台。中国用切实行动力促国际交流合作，向世界传递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

国际论坛以如此密集的方式在中国举行，吸引全球数万名官员学者和行业精英，聚焦的话题从低碳能源到互联网发展，从VR产业到电工标准制定，从海洋经济到数字经济，多是当今世界发展最受关注和最有可能孕育未来发展新动能的领域，其向世界传递的信息不言而喻：中国正以其独特的科技创新力、投资吸引力、资源整合力，成为引领新一轮工业革命浪潮的重要力量。

当今世界舞台上的中国，以创新驱动发展，不断探索新技术、新产业和新业态，并通过促进国际创新合

作，与世界各国共寻、共享增长新动能。

从石家庄2019中国国际数字经济博览会，到北京举行的首届世界科技与发展论坛，从2019中关村论坛开幕，到2019工业互联网全球峰会、世界VR产业大会，再到第83届国际电工委员会大会，人工智能、5G、物联网等成为高频关键词，这些在中国蓬勃发展的新技术、新应用引世人瞩目。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不断推进，科技同经济、社会、文化、生态深入协同发展，对人类文明演进和全球治理体系发展产生深刻影响。”习近平主席在致首届世界科技与发展论坛的贺信中强调，科技创新推动可持续发展是破解重要全球性问题的必由之路。

一场场国际交流的盛会上，中国顺应历史前进的方向，强调全球发展的共同福祉，向世界发出扩大开放的承诺，致力于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

济。

在首届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上，中国向世界传递出坚定声音：“中国开放的大门只会越开越大，营商环境只会越来越好，为全球跨国公司创造的机遇只会越来越多。”在2019中国海洋经济博览会上，中国强调搭建开放合作、共赢共享的平台，希望世界沿海国家秉承互信、互助、互利原则，深化交流合作，共享海洋经济发展成果。

人类从闭塞走向开放、从隔绝走向融合是不可阻挡的世界潮流。在40多年改革开放中逐步走向世界的中国更是深谙一个道理：只有开放才能带来发展。也正是开放，让中国拥有了巨大的投资吸引力。此次来华参会的韩国OCI集团会长白禹锡说，中国持续扩大开放，为韩国企业在华投资、延长产业链提供了机会。

中国在接连主办的全球对话平台上，凝聚的共识远不止此。面对当今

世界面临的诸多挑战，中国关于超越疆域局限和人为藩篱，集全球之智克共性难题的国际合作倡议和主张，得到了强烈回响。

第九届北京香山论坛上，中国发出以对话促合作、以合作促和平、以和平保发展的声音。出席论坛的尼泊尔副总理兼国防部长博克瑞尔对中国倡议表示赞赏。在他看来，中国不仅是世界和平的维护者，更是建构者。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也曾评价说，中国是国际合作和多边主义的中流砥柱。

一个个论坛，一场场会议，如同一次次思想盛宴，激荡出国际社会共谋发展的智慧火花。作为东道主，中国始终秉持互利共赢理念，致力于打造开放融合的全球交流合作平台，未来将继续秉持共享精神与开放心态，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做出不懈努力。

(新华社北京10月24日电)

画中有话



合同下的“暗礁”

当前，面向未成年人的各类校外教育培训机构五花八门，质量参差不齐。记者调查发现，一些涉诉的教育培训机构，在合同上大做“文章”，签订“霸王免责条款”、机构之间相互“转包合同”甚至出现“阴阳合同”……不仅未成年人没有获得优质教育资源，家长维权也费时费力。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婚前告知病史有助于婚姻“健康”

三川原声



■刘昂

10月21日，民法典婚姻家庭编草案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三审。对婚姻无效或被撤销的索赔权、祖辈的隔代探望权、配偶婚前病史的知情权等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问题，草案作出了回应。(据10月22日《新华网》)

还记得那句感动了无数人的婚姻誓词吗？“无论健康还是疾病，都会不离不弃直到永远”。然而，在现实生活中，夫妻在共同空间内生活，其关系具有高度亲密性，患病情况和优生优育具有一定相关性。因此，遗传性疾病、传染性疾病等严重疾病直接影响着每个家庭的建设和婚育质量，换句话说也是婚姻破裂的潜在因素。

我国最早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以下简称婚姻法)建立了强制婚检制度，这是优生优育的一种体现，曾经深受社会欢迎。到了2003年新修订的《婚姻登记条例》施行后，强制婚检制度退出历史舞台。虽然取消强制婚检体现了婚检自愿原则，更有利于彰显婚姻自由的法律要义，但却隐藏着一定的风险。其中不仅缺少了对配偶真实身体情况的知情权，更少了婚姻“健康”的保障。之前出现过不少个案，患有严重疾患的患者结婚时，却没有告知配偶，而医生囿于维护患者隐私的职业伦理，也不能向即将登记结婚的配偶告知实情，由此酿成不少的家庭悲剧。现行的婚姻法虽然规定“婚前患有医学上认为不应

当结婚的疾病，婚后尚未治愈的，属于无效婚姻”，但是，“不应当结婚的疾病”限定范围太狭窄，无法覆盖更多的“骗婚”情况，让很多受害者无法拿起法律武器维权。

这次民法典婚姻家庭编草案三审稿强调了婚前告知义务，一方患有重大疾病的，应当在结婚登记前如实告知另一方；不如实告知的，另一方可以向婚姻登记机关或者人民法院请求撤销该婚姻。这就从立法角度补齐了取消婚检造成的短板。

当然我们也清楚地看到，患有疾病是人生的不幸，尤其是患有难以治愈的疾病，更是一大痛苦。我们也不希望这样的群体在困境里生活，更不希望因此影响他们或者是她们的婚姻生活。但是，需要知道的是，“严重的疾病”会给生活带来负累，无论是精神上的、经济上的，亦或是生活上的。草案规定“坦白婚前病史”，实际上也是在防控疾病的基础上为婚姻上了一把“诚信之锁”，也是诚信社会构建的重要一环，夫妻双方应该都尽到“实话实说”的义务。

婚姻的基础和纽带是感情，而诚信、诚实、不欺则是夫妻维护感情的基石。隐瞒婚前病史不仅是一种不诚信、不道德的婚姻行为，也是一种婚姻侵权行为。按照新规要求，将自己“婚前病史”告诉对方，让对方自己去选择。选择面对之后，这样的婚姻才会是稳定的、幸福的。一来，可以协助对方治疗，有利于身体康复；二来，可以有效预防交叉感染和传播，保证下一代健康成长；三来，让婚姻牢固地结合在双方充分了解、自由选择、充分信任的基础之上，避免基于欺骗的婚姻“上船容易下船难”。同时新规也警示我们：每个人都要对自己的行为和决定负责，欺骗的婚姻不受法律保护。